

# 牡丹江市西安区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和《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等文件精神，由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全区各直属单位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编制，通过西安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http://www.mdjxa.gov.cn/index.php?c=article&a=type&tid=1075>

**（一）加强组织领导。**2020年，西安区坚持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更新、组织协调等日常工作，确保政府信息能够及时、准确公开，以便人民群众能够准确及时获取我区相关政府信息。

**(二) 加强宣传教育培训。**西安区严格落实《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黑政办发〔2020〕22号）和《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牡丹江市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牡政办发〔2020〕17号）中的各项工作任务，结合我区实际，将各项工作进行细化对政务信息作了全面梳理；并分批次对全区人员开展新《条例》宣传教育培训，确保了我区对新《条例》的全面、正确和有效的施行，促进了全区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

**(三) 加强依申请公开。**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平台，实行依申请公开标准登记表单制度，从依申请公开的登记入手，规范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种类，完善申请人的个人信息。从接收到依申请信息到办结过程必须保证专人负责、专人跟踪、全流程登记，使申请人的各类申请都能够依法受理、按期办结，有效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保证了广大群众的知情权。

**(四) 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0年西安区积极部署，制定印发《西安区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并将各项工作任务细化分解，要求区直各部门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同时，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栏目页面设计参考方案》的各项标准建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区政府各相关职能部门，对照国务院26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结合本级政府权责，

梳理编制了本级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为进一步做好区政府门户网站栏目维护工作，新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栏目，同时组织各街道办事处充分利用新媒体广泛发布转发政策、信息和公告等内容，扩大政府信息知晓度、传播力和影响力。

**(五) 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西安区及时转发传递党和国家相关政策，准确解读本级制定执行的方案措施，2020年度区政府制定发布《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政策意见的通知》，同时转发《牡丹江市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政策意见》，并关联相关解读。通过“西安区政府网站”财政预决算公开平台，公开经本级人大审查批准的政府预算、决算信息及预算调整情况；依法公开“三公”经费使用情况。及时发布职称推荐人选、事故调查报告等公告。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2	0	808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57	0	2498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16	-684	2
行政强制	52	-25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07	6733.41375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府各部门从事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因工作调整等客观性因素变动较大，工作缺少延续性。二是政府系统从上至下缺少对于政府信息工作掌握较好的行家里手，解决问题的本领还需增强。三是依申请公开页面设计还不够科学合

理，便民程度需进一步加强。

2021年，我们将继续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全面推进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公开，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和公开实效。为此，将采取以下工作措施：

**一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各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充分认识推行政务公开工作的意义。采用多种途径多种方式广泛宣传，为深化政务公开工作奠定良好基础。

**二是进一步落实工作要求。**加快工作进度，规范公开内容，突出重点工作，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三是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狠抓政务公开领导责任制度，各单位要把政务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健全政务公开领导机构和办事机构，明确工作目标，落实专人负责，形成合力抓落实。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